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p>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p>	<p>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批准。</p>
<p>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p>	<p>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p>

<p>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p>	<p>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批准。</p>
<p>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新财务报表格式”）</p>	<p>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批准。</p>

（二）、变更日期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于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2017年陆续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和《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8年1月1日的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于2018年1月1日，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本公司（合并）

报表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施行新收入准则的影响合计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月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注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注2）	13,431,700.00	-	-13,431,7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3,431,700.00		13,431,70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81,002,940.96	-23,958,991.04		8,163,408.58	765,207,358.50
其他应收款	296,097,793.32			-29,366,413.34	266,731,379.98
持有至到期投资（注3）	20,000,000.00		-20,000,000.00		-
应付债券	1,289,727,036.55		-20,000,000.00		1,269,727,036.55
长期应付款	1,691,598.24		2,075,259.49		3,766,857.73
专项应付款	2,075,259.49		-2,075,259.49		
合同资产	-	148,637,997.32		-95,835.96	148,542,161.36
长期应收款	194,929,785.02	-124,679,006.28			70,250,778.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891,698.08				192,891,698.08
未分配利润（注4）	2,250,645,463.83			-18,104,014.61	2,232,541,449.22
递延所得税资产（注4）	15,222,949.45			3,194,826.11	18,417,775.56

注1：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自2018年1月1日起，本公司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变更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注2：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以成本计量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3,431,700元。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由于该等权益工具投资不符合本金加利息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故于2018年1月1日，本公司将此等权益投资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3：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无预期收益率次级资产支持证券账

面价值20,000,000元。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本公司于2018年1月1日将该项金融资产与“应付债券-广发恒进-专项资产支持证券”相互抵消，以净额列报。

注4：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对金融资产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减值计量，调整2018年年初留存收益-18,104,014.61元，本公司还相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3,194,826.11元。

母公司

报表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7年 12月 31日	施行新收入准则的影响合计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 1月 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注 2)	13,431,700.00		-13,431,7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3,431,700.00		13,431,70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7,388,665.22	-23,958,991.04		2,452,979.52	425,882,653.70
其他应收款	2,327,471,266.90			-28,598,122.35	2,298,873,144.55
合同资产	-	148,637,997.32		-95,835.96	148,542,161.36
长期应收款	188,432,039.02	-124,679,006.28			63,753,032.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371,988.64	-			50,371,988.64
未分配利润（注 3）	1,464,232,343.11			-22,304,831.98	1,441,927,51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注 3）	5,260,893.44			3,936,146.82	9,197,040.26

注1：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自2018年1月1日起，本公司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变更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注2：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以成本计量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3,431,700元。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由于该等权益工具投资不符合本金加利息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故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将此等权益投资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3：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对金融资产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减值计量，调整2018年年初留存收益-22,304,831.98元，还相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3,936,146.82元。

(二)、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

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18年期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首次执行该准则对2018年期初留存收益无重大影响，对2017年度财务报表不予调整。于2018年1月1日，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本公司（合并）

报表项目	按原收入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注)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 则的影响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 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 月 1 日
合同资产	-	148,637,997.32	-95,835.96	148,542,161.36
合同负债	-	138,162,122.22		138,162,122.22
预收款项	139,360,367.89	-138,162,122.22		1,198,245.67
应收票据 及应收账款	781,002,940.96	-23,958,991.04	8,163,408.58	765,207,358.50
长期应收 款	194,929,785.02	-124,679,006.28		70,250,778.74

注 1: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或提供处置服务的相关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注 2: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环境工程建设及提供劳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或期初尚未完成全部履约义务的合同收入，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自“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重分类转入“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注 3: 本公司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18 年期初留存收益无影响。

母公司

报表项目	按原收入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重分类(注)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月1日
合同资产	-	148,637,997.32	-95,835.96	148,542,161.36
合同负债	-	3,857,674.41		3,857,674.41
预收款项	3,857,674.41	-3,857,674.41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7,388,665.22	-23,958,991.04	2,452,979.52	425,882,653.70
长期应收款	188,432,039.02	-124,679,006.28		63,753,032.74

注1: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或提供处置服务的相关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注2: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将与环境工程建设及提供劳务相关, 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或期初尚未完成全部履约义务的合同收入, 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自“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重分类转入“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注3: 本公司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 对2018年期初留存收益无影响。

(三)、本公司按照上述新财务报表格式通知编制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 比较财务报表亦相应调整。财务报表因新财务报表格式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重述对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报表的影响如下:

本公司(合并)

A: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重分类	会计政策变更后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86,366,871.17	-86,366,871.17	-
应收账款	694,636,069.79	-694,636,069.79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757,043,949.92	757,043,949.92
合同资产		23,958,991.04	23,958,991.04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报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会计政策变更后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 月 1 日
其他应收款	296,097,793.32		296,097,793.32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705,134,001.34	-705,134,001.34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05,134,001.34	705,134,001.34
应付利息	891,381.67	-891,381.67	-
应付股利	6,593,410.01	-6,593,410.01	-
其他应付款	314,712,466.87	7,484,791.68	322,197,258.55
长期应付款	1,691,598.24	2,075,259.49	3,766,857.73
专项应付款	2,075,259.49	-2,075,259.49	

B:利润表

报表项目	调整前 2017 年度	调整后 2017 年度
管理费用	415,278,552.29	350,582,285.47
研发费用		64,696,266.82

母公司

A: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会计政策变更后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 月 1 日
应收票据	14,810,711.01	-14,810,711.01	-
应收账款	432,577,954.21	-432,577,954.21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23,429,674.18	423,429,674.18
合同资产		23,958,991.04	23,958,991.04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16,200,000.00	-16,2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2,311,271,266.90	16,200,000.00	2,327,471,266.9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12,790,496.44	-412,790,496.44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12,790,496.44	412,790,496.44
应付利息	373,379.68	-373,379.68	-
应付股利	2,428,210.01	-2,428,210.01	-
其他应付款	1,144,908,256.66	2,801,589.69	1,147,709,846.35

B:利润表

报表项目	调整前 2017 年度数据	调整后 2017 年度数据
管理费用	100,096,795.70	92,421,320.92
研发费用		7,675,474.78

(四)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及新财务报表格式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2,430,230.43	1,242,430,230.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13,431,700.00	13,431,7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81,002,940.96	765,207,358.50	-15,795,582.46
其中：应收票据	86,366,871.17	86,366,871.17	-
应收账款	694,636,069.79	678,840,487.33	-15,795,582.46
预付款项	49,245,646.02	49,245,646.02	-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6,097,793.32	266,731,379.98	-29,366,413.34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2,588,190.52	312,588,190.52	-
合同资产	不适用	148,542,161.36	148,542,161.3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084,380.33	11,084,380.33	-
其他流动资产	88,979,559.41	88,979,559.41	-
贷款	254,980,000.00	254,980,0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3,036,408,740.99	3,153,220,606.55	116,811,865.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不适用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431,700.00	不适用	-13,431,700.00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000,000.00	不适用	-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94,929,785.02	70,250,778.74	-124,679,006.28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01月01日	调整数
长期股权投资	243,310,020.04	243,310,020.0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	-
投资性房地产	89,685,173.20	89,685,173.20	-
固定资产	1,649,540,887.90	1,649,540,887.90	-
在建工程	1,605,701,931.03	1,605,701,931.03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无形资产	912,308,605.74	912,308,605.74	-
开发支出	10,741,736.70	10,741,736.70	-
商誉	1,235,994,451.48	1,235,994,451.48	-
长期待摊费用	19,979,692.84	19,979,692.8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22,949.45	18,417,775.56	3,194,826.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891,698.08	192,891,698.08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03,738,631.48	6,048,822,751.31	-154,915,880.17
资产总计	9,240,147,372.47	9,202,043,357.86	-38,104,014.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72,637,100.25	1,872,637,100.25	-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05,134,001.34	705,134,001.34	-
预收款项	139,360,367.89	1,198,245.67	-138,162,122.22
合同负债	不适用	138,162,122.22	138,162,122.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2,977,562.92	62,977,562.92	-
应交税费	61,811,293.24	61,811,293.24	-
其他应付款	314,712,466.87	314,712,466.87	-
其中：应付利息	891,381.67	891,381.67	
应付股利	6,593,410.01	6,593,410.01	
应付分保账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31,610.36	6,131,610.36	-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01月01日	调整数
其他流动负债	7,384,032.79	7,384,032.79	-
流动负债合计	3,170,148,435.66	3,170,148,435.6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92,554,335.54	292,554,335.54	-
应付债券	1,289,727,036.55	1,269,727,036.55	-2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691,598.24	3,766,857.73	2,075,259.49
专项应付款	2,075,259.49		-2,075,259.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5,897,737.22	155,897,737.22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91,543.77	3,391,543.77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13,900.00	2,813,9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8,151,410.81	1,728,151,410.81	-20,000,000.00
负债合计	4,918,299,846.47	4,898,299,846.47	-20,000,00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8,237,102.40	888,237,102.40	-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5,827,372.67	505,827,372.67	
减：库存股	124,677,510.00	124,677,510.00	
其他综合收益	3,509,701.20	3,509,701.20	
专项储备	3,128,442.22	3,128,442.22	
盈余公积	199,255,721.44	199,255,721.44	
一般风险准备	4,114,125.00	4,114,125.00	
外币报表折算	-944,934.97	-944,934.97	
未分配利润	2,250,645,463.83	2,232,541,449.22	-18,104,01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29,095,483.79	3,710,991,469.18	-18,104,014.61
少数股东权益	592,752,042.21	592,752,042.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21,847,526.00	4,303,743,511.39	-18,104,014.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40,147,372.47	9,202,043,357.86	-38,104,014.61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7,297,838.44	607,297,838.44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13,431,700.00	13,431,700.00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01月01日	调整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7,388,665.22	425,882,653.70	-21,506,011.52
其中：应收票据	14,810,711.01	14,810,711.01	-
应收账款	432,577,954.21	411,071,942.69	-21,506,011.52
预付款项	1,956,403.07	1,956,403.07	-
其他应收款	2,327,471,266.90	2,298,873,144.55	-28,598,122.35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16,200,000.00	16,200,000.00	-
存货	8,740,989.27	8,740,989.27	-
合同资产	不适用	148,542,161.36	148,542,161.3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084,380.33	11,084,380.33	
其他流动资产	3,730,707.65	3,730,707.65	
贷款			
流动资产合计	3,407,670,250.88	3,519,539,978.36	111,869,727.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不适用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431,700.00	不适用	-13,431,700.00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
长期应收款	188,432,039.02	63,753,032.74	-124,679,006.28
长期股权投资	3,467,505,161.25	3,467,505,161.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	-
投资性房地产	66,388,962.20	66,388,962.20	
固定资产	85,011,672.14	85,011,672.14	
在建工程	47,309,507.04	47,309,507.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2,204,257.50	92,204,257.50	
开发支出	9,251,952.73	9,251,952.7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60,893.44	9,197,040.26	3,936,14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371,988.64	50,371,988.64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25,168,133.96	3,890,993,574.50	-134,174,559.46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01月01日	调整数
资产总计	7,432,838,384.84	7,410,533,552.86	-22,304,831.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74,778,100.25	1,774,778,100.25	-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12,790,496.44	412,790,496.44	-
预收款项	3,857,674.41	-	-3,857,674.41
合同负债	不适用	3,857,674.41	3,857,674.41
应付职工薪酬	15,539,254.77	15,539,254.77	
应交税费	8,351,912.50	8,351,912.50	
其他应付款	1,147,709,846.35	1,147,709,846.35	
其中: 应付利息	373,379.68	373,379.68	
应付股利	2,428,210.01	2,428,210.0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	4,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72,749.72	472,749.72	-
流动负债合计	3,368,000,034.44	3,368,000,034.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979,345,699.52	979,345,699.52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267,204.96	22,267,204.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96,425.39	3,296,425.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13,900.00	2,813,9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7,723,229.87	1,047,723,229.87	
负债合计	4,415,723,264.31	4,415,723,264.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8,237,102.40	888,237,102.4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3,069,037.48	603,069,037.48	
减: 库存股	124,677,510.00	124,677,510.00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01月01日	调整数
其他综合收益	3,509,701.20	3,509,701.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2,744,446.34	182,744,446.34	
未分配利润	1,464,232,343.11	1,441,927,511.13	-22,304,831.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7,115,120.53	2,994,810,288.55	-22,304,831.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32,838,384.84	7,410,533,552.86	-22,304,831.98

三、董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依据财政部的相关要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